

关于旗下部分基金参与申万宏源西部 证券有限公司和申万宏源证券有限公司 定期定额投资业务和转换业务的公告

为答谢广大客户长期以来给予的信任与支持,更好地满足广大投资者的理财需求,经与申万宏源证券股份有限公司(简称“申万宏源”)和申万宏源西部证券股份有限公司(简称“申万宏源西部”)协商一致,自2022年06月27日起,浙江浙商证券资产管理有限公司(以下简称“本公司”)旗下部分公募基金产品参与申万宏源与申万宏源西部转换业务和定期定额投资业务(以下简称“定投业务”)。

1定期定投业务说明

1.1参与定投业务适用基金如下:

基金代码	基金名称
001540	浙商汇金转型驱动灵活配置混合型证券投资基金
006449	浙商汇金量化精选灵活配置混合型证券投资基金
009113	浙商汇金卓越优选3个月持有期股票型基金中基金(FOF)

注:浙商汇金卓越优选3个月持有期股票型基金中基金(FOF)对每份基金份额设置最短持有期限的基金,最短持有期限请详见基金合同、招募说明书(更新)等法律文件,在最短持有期间投资者不能提出赎回申请;

1.2定投规则

投资人在办理基金定投业务时可自行约定每期扣款时间及固定的投资金额(即申购金额),每期申购金额不得低于人民币1元,交易级差以销售机构的业务规定为准。在今后的业务开展过程中,申万宏源与申万宏源西部对最低定投金额的规定发生变化的,适用申万宏源与申万宏源西部的最新规定。

1.3定投费率

基金定投业务的具体折扣费率、计费方式以申万宏源与申万宏源西部公告为准。

1.4办理时间

投资者可在上述基金的开放日申请办理上述基金的定投业务,具体办理时间与上述基金申购、赎回业务办理时间相同。

1.5交易确认

上述基金除浙商汇金卓越优选3个月持有期股票型基金中基金(FOF)(以下简称“浙商汇金卓越优选3个月”)外,每期实际扣款日即为基金申购申请日,并以该日(T日)的基金份额净值为基准计算申购份额,申购份额将在T+1工作日确认成功后直接计入投资人的基金账户内。基金份额确认查询和赎回起始日为T+2工作日。

投资者参与浙商汇金卓越优选3个月定期定投业务,基金管理人应以交易时间结束前受理有效申购申请的当天作为申购申请日(T日),在正常情况下,基金登记机构在T+2日内对该交易的有效性进行确认。T日提交的有效申请,投资人应在T+3日后(包括该日)及时到销售网点柜台或以销售机构规定的其他方式查询申请的确认情况。

销售机构对申购申请的受理并不代表申请一定成功,而仅代表销售机构确实接收到该申购申请。申购申请的确认以登记机构的确认结果为准。对于申请的确认情况,投资人应及时查询并妥善行使合法权利。若申购不成功或无效,则申购款项本金退还给投资人。

申购以金额申请,遵循“未知价”原则,即申购价格以申请当日的基金份额净值为基准进行计算。

投资人在提交申购申请时须按销售机构规定的方式备足申购资金,否则所提交的申购申请不成立。

2基金转换是指投资者可将其通过销售机构购买并持有的本公司旗下某只开放式基金的全部或部分基金份额,转换为本公司管理的,同一销售机构销售的且属同一注册登记机构的另一只开放式基金的份额的行为。

2.1转换业务适用基金如下:

基金代码	基金名称
001540	浙商汇金转型驱动灵活配置混合型证券投资基金
006449	浙商汇金量化精选灵活配置混合型证券投资基金

2.2转换办理规则

2.2.1投资者可在上述基金的开放日通过申万宏源或申万宏源西部申请办理上述基金的转换业务,具体办理时间与上述基金申购、赎回业务办理时间相同。

2.2.2在转换申请当日规定的交易时间内,投资人可撤销基金转换申请。投资者办理基金转换业务时,转出方的基金必须处于可赎回状态,转入方的基金必须处于可申购状态。

2.2.3基金转换的目标基金份额按新交易计算持有时间。基金转出视为赎回,转入视为申购。

2.2.4基金转换采取未知价法,以申请当日基金份额净值为基础计算。投资者采用“份额转换”的原则提交申请。转出基金份额必须是可用份额,并遵循“先进先出”的原则,即先转换持有时间最长的基金份额。如果转换申请当日,同时有赎回申请的情况下,则遵循先赎回后转换的处理原则。

2.2.5转换费计算采用单笔计算法。投资者在单日多次转换的,单笔计算转换费,不按照转换的总份额计算其转换费用。基金转换费用由基金份额持有人承担。

2.2.6办理转换时,上述基金的最低转换转出份额及最低持有份额为1份基金份额。

2.2.7若基金份额持有人单个基金账户中单只基金份额余额低于上述转换最低份额,当基金份额持有人申请将账户中该基金全部份额进行转换为另一只基金时,不受上述转换最低份额限制。当基金份额持有人的某笔转换申请导致单个基金账户的基金份额余额少于上述最低持有份额时,基金管理人有权将余额部分基金份额强制赎回。

2.3基金转换费用

基金转换费用由转出基金赎回费和转换补差费组成,即:基金转换费=转出基金赎回费+转换补差费。从申购费用低的基金向申购费用高的基金转换时,收取转换补差费;从申购费用高的基金向申购费用低的基金转换时,不收取转换补差费。另,本公司将不对代销机构转换补差费率设折扣限制,原转换补差费率为固定费用的,则按原费率执行。具体转换补差费折扣以申万宏源与申万宏源西部为准。

3重要提示

投资者也可以通过以下途径咨询有关情况:

3.1申万宏源西部证券有限公司

客户服务热线:95523

公司网址:www.swhysc.com

3.2申万宏源证券有限公司

客户服务热线:95523

公司网址:www.swhysc.com

3.3浙江浙商证券资产管理有限公司

客户服务热线:95345

公司网址:www.stocke.com.cn

风险提示:本公司承诺以诚实信用、勤勉尽责的原则管理和运用基金资产,但不保证基金一定盈利,也不保证最低收益。投资人投资于本公司旗下基金时应认真阅读各基金的基金合同、招募说明书。敬请投资人注意投资风险。

投资人应当充分了解基金定期定额投资和零存整取等储蓄方式的区别。定期定额投资是引导投资人进行长期投资、平均投资成本的一种简单易行的投资方式。但是定期定额投资并不能规避基金投资所固有的风险,不能保证投资人获得收益,也不是替代储蓄的等效理财方式。

本公告的解释权归浙江浙商证券资产管理有限公司。

特此公告。